

曝光吉林省女子监狱

第 10 期 2012 年 5 月 1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
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赵艳霞遭女子监狱抻刑致死

赵艳霞，五十五岁，梨树县法轮功学员，2011年10月5日被长春黑嘴子女子监狱迫害致死。据知情者揭露，她是被长春女子监狱活活用抻刑折磨致死的。

因赵艳霞不放弃大法修炼，刚一入狱，狱警就将她关押在三楼黑牢单间，逼迫她看诽谤大法的录像，强行洗脑，并对她毒打、上绳、吊抻、不让上厕所、不让喝水、体罚等酷刑折磨。

大队长张淑珍、副队长孙某（2011年调入教育监区）指使包夹人员杨惠（诈骗犯）、崔海玉（杀人犯）、何方楠（经济犯）用四条带子，把赵艳霞五马分尸一样吊在床上抻，一抻就是一个小时，直到

赵艳霞被抻得大小便失禁。即使这样，恶警还是不肯罢休，时隔几天又第二次给赵艳霞上抻刑。

2011年10月5日晚七点到八点左右，恶警指使恶徒包夹犯人对赵艳霞上抻刑，赵艳霞当场被活活抻死。

为掩盖真相，大队长张淑珍让包夹杨惠从犯人那里借了一套新的内衣内裤给赵艳霞换上，然后送到监狱内部医院，给已经死亡的赵艳霞扎上吊针，对外宣称赵艳霞因心脏病发作抢救无效死亡。

恶警张淑珍还暗地指使爪牙威胁知情人不许走漏风声。岂不知天理昭昭，三尺头上有神灵！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种种罪行，已被一笔一笔记录在案，清算的一天已不远！◇

英语教师被迫害致皮包骨

宋彦群，女41岁，吉林省舒兰市法轮功学员。毕业于长春商业高等专科学校国际贸易系，哈尔滨大德日语学校英语教师。在长春女子监狱遭受严重迫害，现被迫害的精神恍惚、目光呆滞、头发蓬乱，瘦得皮包骨。据悉，宋彦群的非法刑期最近已满，教育大队恶警强迫她写“五书”（放弃信仰的悔过书等），威胁否则到期不释放她，并将她关押在严管班进行迫害，女管教是沙某。宋艳群绝食反对迫害，沙某给宋艳群打针，她（接背页）



收集迫害主犯江、罗、刘、周的罪证的公告

自从今年2月6日重庆市副市长王立军出逃美国驻成都领馆事件，导致薄熙来被停职审查，进而波及周永康和他们的总后台，使中共高层内斗罕见的曝光在国内民众和国际社会面前。同时，也把过去十多年迫害法轮功的主要指挥和实施系统——中共政法委及其罪行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自1999年7月以来，中共政法委610系统操控公、检、法、司和各级党政机构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特别是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罪恶达到了“这个星球上前所未有的邪恶”。

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指挥中心610系统就是在中共中央政法委先后两任书记罗干、周永康的直接指挥和操控下运作的。它不仅迫害法轮功，而且破坏了中国的司法系统。为了配合即将到来的审判，本组织

发布此公告，请全社会帮助进一步搜集、提供迫害法轮功的主犯江、罗、刘、周和政法委相关成员的名单和罪证。

证据收集的主要范围：

1、江泽民、罗干、刘京、周永康直接间接策划、指挥和实施迫害法轮功的证据。

2、特别提供各级“610”办公室、政法委和公、检、法、司等参与迫害的直接责任人的犯罪事实和证据。

3、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党内文件、政府部门文件、会议记录、领导讲话、批文、电话记录、直接证人的签名证词等。

要求提供原件或拷贝件、扫描件或照片。如果是录音文件，应注明讲话人的姓名、个人情况和讲话的时间地点。

举报的方式：

1) 追查国际网站

www.zhuichaguoji.org 举报信箱。

2) 举报电话：001-347-448-5790；

3) 举报传真：001-347-402-1444

4) 邮信地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5) 也可通过明慧网等其它可靠渠道转给追查国际。

追查国际正告一切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涉嫌犯罪者：

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如同对纳粹的纽伦堡审判一样，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责任。自首坦白、弃暗投明、举报他人罪恶、争取立功赎罪，是唯一的出路！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电话：347-448-5790；

传真：347-402-1444

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

<http://upholdjustice.org/>,
<http://zhuichaguoji.org>

退党团队方法(真名、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001-702-873-1734 * 退党传真：

001-702-248-0599 * 退党电邮：tuidang@epochtimes.com*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

(接上文)不配合,拔针头,恶徒就强行给她灌食、灌盐水,折磨她。

宋彦群和妹妹宋冰,于2003年11月27日被以郭威为首的舒兰市公安局恶警破门而入绑架。舒兰市公安局长辛河、恶警李卓、李耀臣、李甲哲、王庭柏等在舒兰南山看守所对宋彦群、宋冰刑讯逼供,绑老虎凳,用细长尖物扎耳孔、眼睛、灌芥末油等,并将宋彦群非法判刑12年。宋冰被迫害的身心严重伤害,2009年7月30日含冤离世。

宋彦群坚修法轮大法、不写所谓“五书”,长期被上大挂,蹲小号,造成其肺部咳血。管教安排四

个“包夹”全天监控迫害,不让睡觉,经常谩骂、毒打她。宋彦群曾经被绑在床上,四肢腾空,离床约二十厘米,大小便在床上,恶人刘春阳还把棉被压在她的肚子上。

2005年5月份,长春女监开始对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施行新一轮强制“转化”。宋彦群遭受围攻式的暴力“转化”。因宋彦群拒不配合,恶警将她绑在“死人床”上象“五马分尸”一样,用绳子绑紧,四肢被用力向外伸,大小便无人问津。

“抻刑”造成她腿部毫无知觉,终日冰凉,不过血脉;整个右臂骨头疼痛难忍,手抖动的特别厉害,不能

写字;大脑反应迟钝;两肋、肺部疼痛难忍,肺结核迅速恶化。参与迫害的恶警曹红和胡姓管教(已调走),恶人刘春阳等。

2012年4月12日接见时,宋彦群告诉她母亲,昨晚四个包夹在管教的唆使下,把她的衣服扒光一顿毒打,还往身上、腿上、脚上猛踩,打的她遍体鳞伤。还有一个包夹天天打她的嘴巴。

现在宋彦群处境艰难情况,请海内外正义人士声援,国际人权组织给予深切关注!

黑嘴子女子监狱教育大队电话: 0431-85375089。◇

法轮功简介

法轮功是1992年由李洪志先生在长春所传出的佛家修炼大法。法轮功是完整的一套性命双修的法门,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修炼原则。强调心性修炼,修炼人从好人做起,努力按照真、善、忍标准要求个人心性的提高,还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

法轮功不收分文,义务教功,一切活动都是公开且免费。所有法轮大法书籍和影像资料,都可以免费从互联网下载、复制。法轮功修炼不重形式,学炼者想学就学,不想学就走,没有名册、会员,自由来去。

善恶已分明



■ 1999年4月25日,上万法轮功学员和平上访,向当局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和发生在天津的公安暴力抓捕法轮功学员事件。整个上访过程秩序良好,交通井然。离开后地上无一片纸屑,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他们清扫干净了。有警察感慨地说:“看,这就是德!”

令人发指的酷刑——抻刑

抻刑,也叫抻床,是邪党恶人迫害法轮功学员采用的最残忍的酷刑之一。

在吉林女子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最邪恶手段就是上“抻床”,先是把被迫害的学员全身扒光,四肢固定绑在床上,用细绳勒。恶人抻的时候,使学员身体悬空,重量承载在抻着的四肢上,疼痛难忍,时间长了,就会残疾。此刑极似古代的“五马分尸”,又叫“车裂”。

受害者被绑在抻床上,手脚不能随意活动,恶徒将抻床摇、抻、拉、拽,手脖子、脚脖子的肉慢慢

的被撕开,手脚已经不过血,骨头节都被抻开了。有的抻到伤及内脏。有的法轮功学员被折磨的死去活来,直至筋断骨折,致残;有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精神失常。◇



抻床酷刑(演示图)

吉林女子监狱恶人榜

监狱长恶警:贾秉新、武泽云、厉剑原教育监区队长、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首恶:曹红

现教育监区队长,迫害法轮功的主要恶人之一:倪笑红

教育监区恶警:魏丽会、郝干事队长:张淑珍、于丽红

恶警:刘明华、杨曦、沙丽丽

老残监区:付淑萍、李海燕等恶人

八监区恶警:韩红、张燕、郭巨峰、胡教等

六监区:张(辰)宇

原四监区恶警:渠艳杰

恶警:张彦、程燕